# 臺南市因應疫情升級

民眾進入旅宿業實聯名制登記表

|  |  |
| --- | --- |
| 時間 | 年 月 日 時 |
| 進入者姓名/身分證字號\*請業者確實核對身分 | 1. | 2. |
| 3. | 4. |
| 姓名/聯絡電話/通訊地址\*一人代表填寫即可\*請業者確實核對資料 | 姓 名：連絡電話： 通訊地址： |
| 前一日居住地\*填寫縣市即可 | 1. | 2. |
| 3. | 4. |

備註：

1.進入本場所需戴口罩，先量測體溫並進行手部消毒後，再填寫本表。

2.請進入者一律填寫，同行可共填寫一張，一張最多四人共同填寫，逾四人請續寫另一張表單。

3.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場所配合政府「COVID19（新冠肺炎）」防疫相關規定，採行實聯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感謝您的配合。

4.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